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6-04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每股现金红利 0.04244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利类型	股权登记日	除息/派息日	股权支付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6/17	-	2026/6/22	2026/6/22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通过分配方案确定的全部派息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12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 年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分红。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244元(含税)。如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每份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650,031,864股,即公司目前回购账户股份4,845,900股,即以545,185,964股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137,692.24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息除权日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参考价格: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配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派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公司流通股份变动比例0,因此,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550,031,864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账户股份4,845,900股,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为545,185,964股。
 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司本次现金红利将以实际分派金额总股本调整后再计算得出的每股现金红利,计算公式如下:每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本次现金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545,185,964×0.04244/550,031,864=0.041元/股(即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0.041元)。前收盘价=前收盘价-0.041元/股

股利类型	股权登记日	除息/派息日	股权支付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6/17	-	2026/6/22	2026/6/2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本次分红以现金红利分配,不涉及转增股本。
 2.自行发放对象
 本次现金分红,公司自行发放对象为杭州鼎壹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244元;对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将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244元,待其转让股票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机构代收扣缴并由证券公司划付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限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820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5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820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股息、红利所得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4244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的事项,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1)-82838418
 转接公室。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6-04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
 ● 会议议题: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4日16:00前访问网址 https://seehcn.lyjTPrsHy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沟通,公司将通过本次会议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别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
 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方能斌先生
 公司董事:总裁:方丽女士
 公司独立董事:许文先生
 财务总监:陈伟东先生;方先生
 公司副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薛露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网址 https://seehcn.lyjTPrsHy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4日16:00前访问网址,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71)-82838418
 传真:(0571)-82831016
 邮箱:shengda@zspack.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会议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重整期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ST美克 公告编号:临2026-06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会议议题:听取债权人意见,讨论预重整事宜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8日
 二、会议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四、会议议题:听取债权人意见,讨论预重整事宜

五、会议出席情况
 六、会议表决情况
 七、会议决议
 八、其他事项

九、风险提示
 十、其他事项

十一、其他事项
 十二、其他事项

十三、其他事项
 十四、其他事项

十五、其他事项
 十六、其他事项

十七、其他事项
 十八、其他事项

十九、其他事项
 二十、其他事项

二十一、其他事项
 二十二、其他事项

二十三、其他事项
 二十四、其他事项

二十五、其他事项
 二十六、其他事项

二十七、其他事项
 二十八、其他事项

二十九、其他事项
 三十、其他事项

三十一、其他事项
 三十二、其他事项

三十三、其他事项
 三十四、其他事项

三十五、其他事项
 三十六、其他事项

三十七、其他事项
 三十八、其他事项

三十九、其他事项
 四十、其他事项

四十一、其他事项
 四十二、其他事项

四十三、其他事项
 四十四、其他事项

四十五、其他事项
 四十六、其他事项

四十七、其他事项
 四十八、其他事项

四十九、其他事项
 五十、其他事项

五十一、其他事项
 五十二、其他事项

五十三、其他事项
 五十四、其他事项

五十五、其他事项
 五十六、其他事项

五十七、其他事项
 五十八、其他事项

五十九、其他事项
 六十、其他事项

六十一、其他事项
 六十二、其他事项

六十三、其他事项
 六十四、其他事项

六十五、其他事项
 六十六、其他事项

六十七、其他事项
 六十八、其他事项

六十九、其他事项
 七十、其他事项

七十一、其他事项
 七十二、其他事项

七十三、其他事项
 七十四、其他事项

七十五、其他事项
 七十六、其他事项

七十七、其他事项
 七十八、其他事项

七十九、其他事项
 八十、其他事项

八十一、其他事项
 八十二、其他事项

八十三、其他事项
 八十四、其他事项

八十五、其他事项
 八十六、其他事项

八十七、其他事项
 八十八、其他事项

八十九、其他事项
 九十、其他事项

九十一、其他事项
 九十二、其他事项

九十三、其他事项
 九十四、其他事项

九十五、其他事项
 九十六、其他事项

九十七、其他事项
 九十八、其他事项

九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其他事项

一百零一、其他事项
 一百零二、其他事项

一百零三、其他事项
 一百零四、其他事项

一百零五、其他事项
 一百零六、其他事项

一百零七、其他事项
 一百零八、其他事项

一百零九、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一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二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三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四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五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六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七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八十九、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一、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二、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三、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四、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五、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六、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七、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八、其他事项

一百九十九、其他事项
 二百、其他事项

二百零一、其他事项
 二百零二、其他事项

二百零三、其他事项
 二百零四、其他事项

二百零五、其他事项
 二百零六、其他事项

二百零七、其他事项
 二百零八、其他事项

二百零九、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一、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二、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三、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四、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五、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六、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七、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八、其他事项

二百一十九、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一、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二、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三、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四、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五、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六、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七、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八、其他事项

二百二十九、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一、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二、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三、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四、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五、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六、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七、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八、其他事项

二百三十九、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一、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二、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三、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四、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五、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六、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七、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八、其他事项

二百四十九、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一、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二、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三、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四、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五、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六、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七、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八、其他事项

二百五十九、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一、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二、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三、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四、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五、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六、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七、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八、其他事项

二百六十九、其他事项
 二百七十、其他事项